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5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 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公司 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决策程序情况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用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和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以下合称“德勤”）为公司 2025 年度境内外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340 万元（含税）；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160 万元（含税）；聘期均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会决

议之日止。上述议案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 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的前身是 1993 年 2 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2 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德勤华永持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 2025 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214 人，从业人员共 6,133 人，注册会计师共 1,16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70 人。

（2）业务信息

德勤华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38.93 亿

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3.5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60 亿元。德勤华永为 61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24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1.97 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德勤华永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公司同行业客户共 1 家。

(3)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德勤华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4)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一次，受到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措施两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两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2.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1）基本信息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德勤香港”）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于 1972 年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德勤香港是德勤全球网络的成员机构，注册地址为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座 35 楼。

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德勤香港根据香港《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德勤香港经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US PCAOB）、英国财务报告委员会（UK FRC）、加拿大公共问责委员会（Canadian Public Accountability Board）和日本金融厅（Japan Financial Services Agency）等监管机构注册的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德勤香港 2025 年度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

截至 2025 年末，德勤香港合伙人共 91 人，注册会计师共 442 人。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香港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适当的职业责任保险。

近三年，德勤香港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法院或仲裁机构终审认定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在对中国大陆注册成立并获准赴港上市公司的审计服务中，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相关监管机关处理处罚的情形。

(3) 诚信记录

自 2020 年起，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每年对德勤香港进行执业质量检查。最近三年的执业质量检查未发现对德勤香港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项目人员信息

德勤华永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马燕梅，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5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199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具有 30 年专业服务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近 3 年参与了 4 家 A 股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近 3 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为中国中铁的年度审计报告。马燕梅女士 2024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殷莉莉，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5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7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具有 20 年专业服务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近 3 年参与了 4

家 A 股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近 3 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为中国中铁、中国国航以及长城汽车的年度审计报告。殷莉莉女士 2024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质量复核合伙人：许朝晖，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1995 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199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具有 30 年专业服务经验，拥有证券服务业从业经验，近 3 年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024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本次任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任绍文先生，自 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1 年加入德勤香港。现为香港会计师公会执业会员。任绍文先生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10 份。任绍文先生自 2024 年起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4.项目成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德勤华永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德勤华永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

核人以及审计项目组成员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完成2024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评价

2025年3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认为德勤作为本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工作安排有序，勤勉尽责，制订了较为周密的审计计划，人员组织合理，沟通顺畅，能够根据达成一致的审计工作计划完成所有审计程序及汇报审计工作结果，如期出具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和2024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在执行公司2024年各项审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和独立性原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国际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出具适合具体情况的业务报告，公允表达意见。

（二）向董事会提出聘请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情

况

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用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委员会对德勤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以及诚信记录状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会议认为，德勤拥有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和雄厚的专业技术力量，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审计，且过去一年很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的内控审计和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以及中期审阅工作，满足公司对于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会议同意续聘德勤担任公司2025年度境内和境外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审阅定期报告的监督工作情况

一是在2025年中期审阅和2025年度审计工作正式启动前，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全体委员分别于2025年6月20日和2025年12月24日先后与年审会计师沟通了相关审计/审阅计划，从审计/审阅重点及时间安排、审计/审阅过程中应关注的重点问题等方面提出了明确要求，确定了中期审阅和年度审计总体工作安排。

二是在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期间与会

计师保持充分沟通。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中期审阅的相关情况包括财务报表中期审阅工作概括、经审阅的财务数据等。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组织召开年审会计师沟通见面会，听取了年度审计工作总体概况、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概要、重点审计领域、关键审计事项以及其他沟通事项，要求德勤华永持续关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收入确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等重点关注事项的审计，严格遵循会计准则及相关监管要求，合规开展减值风险测试、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工作。

三是在审计/审阅期间先后 4 次向审计/审阅会计师事务所发出督促函，督促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审阅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审计/审阅总体计划的要求按时按预定计划完成审计/审阅工作，会计师针对督促函的要求均向审计委员会作了书面汇报。

四是要求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结合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所处行业的整体发展态势，有针对性的向公司管理层提出高质量的管理建议书，有助于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风险应对能力。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

所按照准则相关要求出具适合具体情况的业务报告，公允表达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6年3月30日